山 东 农 业 大 学

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试行）

（2010 年 5 月制订）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从事会计职业所需的职业道德和专业知识与技能的应用型、复合式高级专门人才。基本要求包括：

1、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掌握现代会计理论与实务及其相关领域的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具有对多变的商业环境的学习能力和战略意识，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有独立从事会计、审计、财务管理工作的能力，具有会计工作的领导潜质。

3、比较熟练地掌握和运用一门外国语。

二、培养方向

根据山东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的办学优势和社会需求本硕士专业学位设置三个培养方向：

1、纳税筹划

2、企业财务管理

3、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招生对象

招收对象为国民教育系列会计、审计、财务管理专业本科的应届毕业生或往届毕业生（具有学士学位）、从事会计或相关领域的实际工作 2 年以上的会计、审计、财务管理专业专科毕业生（即同等学力报考者）。

四、培养方式与方法

采用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

课程设置体现厚基础理论、重实际应用、博前沿知识，着重突出会计专业实践类课程。

1、教学方式。硕士专业学位教育采用案例教学方法，逐步增加案例教学在教学中的使用比例，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强调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开辟第二课堂，聘请有实践经验的专家、企业家和政府官员开设讲座或承担部分课程。

2、指导方式。（1）硕士专业学位采取导师负责和导师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指导方式。由学科点全体专业硕士生导师组成导师组，在分管领导和导师组组长的领导下开展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各项工作。包括：学科点建设规划及硕士专业

学位培养方案的制定与修订，审核课程设置与内容，检查授课质量，组织入学考试命题、阅卷及复试，组织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的论证、专题讨论（Seminar）、论文答辩，组织中期考核，研究决定与培养教育有关的其它重要事项。（2）导师负责制定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个人培养计划，督促检查计划的实施；讲授必修或选修专业课程；指导学生的课程学习和教学实践；指定阅读文献，检查阅读情况；确定论文选题，指导与审查开题报告、科学研究和学位论文，切实把好培养质量关。（3）导师应在思想品德和业务学习方面关心教育研究生，引导他们德、智、体全面发展。在培养过程中也要发挥研究生的主动性和自觉性，研究生也要虚心学习，积极进取，尊敬师长，教学相长。

3、学习方式。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采用校内课程学习和校外实践相结合的学习方式。

4、德育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德育教育是提高研究生全面素质的重要方面。要重视和加强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的培养。德育的重点是对研究生进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教育；爱国主义、爱中华民族的教育；献身科学、坚持真理的科学品质教育和进行团结合作精神和敬业精神的职业道德教育。

5、对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贯彻课程和实践及论文并重的原则，新生入校后应在导师指导下，在一周之内根据培养方案及本人实际制订好个人培养计划（一）。论文工作应在导师指导下尽早开始，培养计划（二）（开题报告）最迟应在第三学期初完成。

6、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在读期间实践教学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年，其中必须从事不少于 6 个月的会计实践。

7、研究生要积极参加体育活动，文化活动，增强身心健康。

五、学制与学分制

1、学制。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学习年限一般为 2 年。

正常情况下不能按时毕业者作结业或肄业处理。如有特殊情况，由本人提出申请，导师同意，经所在院、系（部）和研究生处审核，主管校长批准，可延长 1 年。

2、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少于 39 学分，其中课程学分 33 学分，实践学分 6 学分。

六、考试与考核

1、课程考核。（1）考核方式。综合评定学生的学习成绩，包括考试、作业、案例分析、课堂讨论、撰写专题报告等。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所学课程均为考试课程，课程结束后即进行考试，考试成绩占总成绩 70%，作业、案例分析、课堂

讨论、撰写专题报告等占总成绩的 30%。（2）考核标准。必修课程以 70 分为及格，80-90（含 80，不含 90）分为良好，90 分及以上为优秀；选修课程以 60 分为及格，80-90（含 80，不含 90）分为良好，90 分及以上为优秀；全部课程及格及以上者方可获得学分，不合格者允许重修，重修课程应交纳一定费用。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攻读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的研究生，应补修会计学本科阶段主干课程 3 门，如初级会计学、财务会计、财务管理、以及结合研究方向导师指定的其它课程，并经过考试，成绩及格（不计入研究生学分），方能申请答辩。所有课程原则上在第三学期前完成。

2、中期考核与开题报告。依据学校制定的考核文件进行。课程学习结束后，在第三学期期初对硕士专业学位学生进行中期考核和开题报告。

中期考核对研究生入学以来的政治思想表现、课程学习和选题进展等进行全面考核，选优汰劣，对考核优秀者给予奖励，对考核不合格者应终止学籍。

开题报告主要是对论文选题的目的意义、研究内容、方法，技术路线、研究进度等作出具体安排。

3、实践考核。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注重实践环节的教育与考核，要求学生，深入专业实践并结合实践进行论文研究工作，根据实践研究的综合表现由导师和实践单位进行双向考核，考核分为不合格、合格、良好、优秀四个等级，实践考核为合格、良好、优秀者取得相应学分。

4、毕业论文考核。毕业论文通过审阅与答辩获得硕士学位和毕业证书。

七、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会计硕士专业学位论文要体现专业学位特点，突出学以致用，注重解决实际问题。学位论文选题应来源于会计实践或具有明确的会计技术背景。论文应具有创新和实用价值。论文形式一般是研究报告，特殊情况下，经个人申请可以是调研报告或案例分析报告等。

1、论文选题应服务于企业、事业、行政单位、非营利组织、政府会计、财务、审计工作和会计环境建设，应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能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会计、财务、审计问题的能力，并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具有先进性、实用性。

2、论文形式一般是研究报告。

3、论文的评审与答辩

学位论文的评审应着重考察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会计、财务、审计实际问题的能力；审查学位论文工作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评审解决会计技术问题的新思想、新方法和新进展；评审其新技术和新方法的先进性和实用性；评审其创造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等方面。

攻读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必须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所有环节，成绩合格，修满规定的学分方可申请参加学位论文答辩。

学位论文应至少有 2 名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评阅，其中至少有 1 名校外来自实际工作部门的同行专家，或至少有 1 名校内另一相近、相邻一级学科的硕士生导师。答辩委员会应由 3-5 位专家组成。导师可参加答辩会议，但不得担任答辩委员会委员。

4、学位的授予

攻读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必须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所有环节，成绩合格，修满规定的学分且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各项考核环节符合要求的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由培养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批准授予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八、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包括：包含公共课、专业基础理论课和专业课。

1、公共课（必修，5 学分）：

（1）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包括自然辩证法和邓小平理论） 2 学分

（2）外国语 3 学分

2、专业基础理论课（必修，6 学分）

（1）管理经济学 3 学分

（2）高级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 3 学分

3、领域主干课（必修，10 学分）

（1）高级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 3 学分

（2）高级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 3 学分

（3）高级审计理论与实务 3 学分

（4）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1 学分

（5）计算机在经济管理中的应用（SPSS 等分析软件） 2 学分

4、专业方向课及其他课程（必须修满 12 学分）

（1）中国税制 2 学分

（2）企业纳税筹划 2 学分

（3）投资学 2 学分

（4）内部控制理论与实务 2 学分

（5）国际审计准则专题 2 学分

（6）国际会计准则专题 2 学分

（7）政府与非盈利组织会计 2 学分

（8）金融市场与金融工具 2 学分

（9）企业并购 2 学分

（10）战略与风险管理 2 学分

（11）国际商务与国际结算 2 学分

（12）商法概论 2 学分

5、必修环节 6 学分

山东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010 年 5 月 6 日

附件：全日制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

类别	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学期	授课学院	备注
公共课(必修5学分)		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包括自然辩证法和邓小平理论）	2	36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考试
		外国语	3	80	1	外语学院	考试
专业基础理论课（必修6学分）		管理经济学	3	5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高级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	3	5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领域主干课(必修12学分)		高级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	3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高级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	3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高级审计理论与实务	3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1	2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计算机在经济管理中的应用（SPSS等分析软件）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专业方向课及其他课程（必须修满12学分）		中国税制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企业纳税筹划	2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投资学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内部控制理论与实务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国际审计准则专题	2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国际会计准则专题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政府与非盈利组织会计	2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金融市场与金融工具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企业并购	2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战略与风险管理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国际商务与国际结算	2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商法概论	2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03		校外实践研究	6	108	3、4	经济管理学院	考查
补修课程	BX010010	初级会计学	不计学分				考试
	BX010011	中级财务会计					考试
	BX010012	财务管理学					考试

山 东 农 业 大 学

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试行）

（2011 年 9 月修订）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从事会计职业所需的职业道德和专业知识与技能的应用型、复合式高级专门人才。基本要求包括：

1、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掌握现代会计理论与实务及其相关领域的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具有对多变的商业环境的学习能力和战略意识，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有独立从事会计、审计、财务管理工作的能力，具有会计工作的领导潜质。

3、比较熟练地掌握和运用一门外国语。

二、培养方向

根据山东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的办学优势和社会需求本硕士专业学位设置三个培养方向：

1、纳税筹划

2、企业财务管理

3、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招生对象

招收对象为国民教育系列会计、审计、财务管理专业本科的应届毕业生或往届毕业生（具有学士学位）、从事会计或相关领域的实际工作 2 年以上的会计、审计、财务管理专业专科毕业生（即同等学力报考者）。

四、培养方式与方法

采用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

课程设置体现厚基础理论、重实际应用、博前沿知识，着重突出会计专业实践类课程。

1、教学方式。硕士专业学位教育采用案例教学方法，逐步增加案例教学在教学中的使用比例，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强调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开辟第二课堂，聘请有实践经验的专家、企业家和政府官员开设讲座或承担部分课程。

2、指导方式。（1）硕士专业学位采取导师负责和导师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指导方式。由学科点全体专业硕士生导师组成导师组，在分管领导和导师组组长的领导下开展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各项工作。包括：学科点建设规划及硕士专业

学位培养方案的制定与修订，审核课程设置与内容，检查授课质量，组织入学考试命题、阅卷及复试，组织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的论证、专题讨论（Seminar）、论文答辩，组织中期考核，研究决定与培养教育有关的其它重要事项。（2）导师负责制定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个人培养计划，督促检查计划的实施；讲授必修或选修专业课程；指导学生的课程学习和教学实践；指定阅读文献，检查阅读情况；确定论文选题，指导与审查开题报告、科学研究和学位论文，切实把好培养质量关。（3）导师应在思想品德和业务学习方面关心教育研究生，引导他们德、智、体全面发展。在培养过程中也要发挥研究生的主动性和自觉性，研究生也要虚心学习，积极进取，尊敬师长，教学相长。

3、学习方式。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采用校内课程学习和校外实践相结合的学习方式。

4、德育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德育教育是提高研究生全面素质的重要方面。要重视和加强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的培养。德育的重点是对研究生进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教育；爱国主义、爱中华民族的教育；献身科学、坚持真理的科学品质教育和进行团结合作精神和敬业精神的职业道德教育。

5、对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贯彻课程和实践及论文并重的原则，新生入校后应在导师指导下，在一周之内根据培养方案及本人实际制订好个人培养计划（一）。论文工作应在导师指导下尽早开始，培养计划（二）（开题报告）最迟应在第三学期初完成。

6、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在读期间实践教学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年，其中必须从事不少于 6 个月的会计实践。

7、研究生要积极参加体育活动，文化活动，增强身心健康。

五、学制与学分制

1、学制。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学习年限一般为 2 年。

正常情况下不能按时毕业者作结业或肄业处理。如有特殊情况，由本人提出申请，导师同意，经所在院、系（部）和研究生处审核，主管校长批准，可延长 1 年。

2、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少于 39 学分，其中课程学分 33 学分，实践学分 6 学分。

六、考试与考核

1、课程考核。（1）考核方式。综合评定学生的学习成绩，包括考试、作业、案例分析、课堂讨论、撰写专题报告等。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所学课程均为考试课程，课程结束后即进行考试，考试成绩占总成绩 70%，作业、案例分析、课堂

讨论、撰写专题报告等占总成绩的 30%。（2）考核标准。必修课程以 70 分为及格，80-90（含 80，不含 90）分为良好，90 分及以上为优秀；选修课程以 60 分为及格，80-90（含 80，不含 90）分为良好，90 分及以上为优秀；全部课程及格及以上者方可获得学分，不合格者允许重修，重修课程应交纳一定费用。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攻读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的研究生，应补修会计学本科阶段主干课程 3 门，如初级会计学、财务会计、财务管理、以及结合研究方向导师指定的其它课程，并经过考试，成绩及格（不计入研究生学分），方能申请答辩。所有课程原则上在第三学期前完成。

2、中期考核与开题报告。依据学校制定的考核文件进行。课程学习结束后，在第三学期期初对硕士专业学位学生进行中期考核和开题报告。

中期考核对研究生入学以来的政治思想表现、课程学习和选题进展等进行全面考核，选优汰劣，对考核优秀者给予奖励，对考核不合格者应终止学籍。

开题报告主要是对论文选题的目的意义、研究内容、方法，技术路线、研究进度等作出具体安排。

3、实践考核。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注重实践环节的教育与考核，要求学生，深入专业实践并结合实践进行论文研究工作，根据实践研究的综合表现由导师和实践单位进行双向考核，考核分为不合格、合格、良好、优秀四个等级，实践考核为合格、良好、优秀者取得相应学分。

4、毕业论文考核。毕业论文通过审阅与答辩获得硕士学位和毕业证书。

七、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会计硕士专业学位论文要体现专业学位特点，突出学以致用，注重解决实际问题。学位论文选题应来源于会计实践或具有明确的会计技术背景。论文应具有创新和实用价值。论文形式一般是研究报告，特殊情况下，经个人申请可以是调研报告或案例分析报告等。

1、论文选题应服务于企业、事业、行政单位、非营利组织、政府会计、财务、审计工作和会计环境建设，应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能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会计、财务、审计问题的能力，并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具有先进性、实用性。

2、论文形式一般是研究报告。

3、论文的评审与答辩

学位论文的评审应着重考察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会计、财务、审计实际问题的能力；审查学位论文工作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评审解决会计技术问题的新思想、新方法和新进展；评审其新技术和新方法的先进性和实用性；评审其创造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等方面。

攻读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必须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所有环节，成绩合格，修满规定的学分方可申请参加学位论文答辩。

学位论文应至少有 2 名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评阅，其中至少有 1 名校外来自实际工作部门的同行专家，或至少有 1 名校内另一相近、相邻一级学科的硕士生导师。答辩委员会应由 3-5 位专家组成。导师可参加答辩会议，但不得担任答辩委员会委员。

4、学位的授予

攻读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必须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所有环节，成绩合格，修满规定的学分且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各项考核环节符合要求的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由培养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批准授予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八、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包括：包含公共课、专业基础理论课和专业课。

1、公共课（必修，5 学分）：

（1）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学分
（2）英语（专硕）	3 学分

2、专业基础理论课（必修，6 学分）

（1）管理经济学	3 学分
（2）高级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	3 学分

3、领域主干课（必修，10 学分）

（1）高级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	3 学分
（2）高级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	3 学分
（3）高级审计理论与实务	3 学分
（4）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1 学分

4、专业方向课及其他课程（必须修满 12 学分）

（1）计算机在管理中的应用	2 学分
（2）中国税制	2 学分
（3）企业纳税筹划	2 学分
（4）投资学	2 学分
（5）全面预算与控制	2 学分
（6）资本运营专题	2 学分
（7）内部控制理论与实务	2 学分
（8）审计准则专题	2 学分
（9）会计信息系统	2 学分

5、必修环节 6 学分

山东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011 年 9 月 6 日

附件：全日制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

类别	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学期	授课学院	备注
公共课专业基础理论课(必修12学分)	GS912007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36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考试
	GZ910003	第一外语（英语）	3	80	1	外语学院	考试
	QZ010031	管理经济学	3	5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2	高级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	3	5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领域主干课(必修10学分)	QZ010033	高级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	3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4	高级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	3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5	高级审计理论与实务	3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6	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1	2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专业方向课程12学分	QZ010009	计算机在经济管理中的应用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7	中国税制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8	企业纳税筹划	2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9	全面预算管理与控制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40	投资学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41	资本运营专题	2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42	内部控制理论与实务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43	审计准则专题	2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44	会计信息系统	2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03		校外实践研究	6	108	3、4	经济管理学院	考查
补修课程	BX010010	初级会计学	不计学分				考试
	BX010011	中级财务会计					考试
	BX010012	财务管理学					考试

山 东 农 业 大 学

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试行）

（2012 年 12 月修订）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从事会计职业所需的职业道德和专业知识与技能的应用型、复合式高级专门人才。基本要求包括：

1、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掌握现代会计理论与实务及其相关领域的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具有对多变的商业环境的学习能力和战略意识，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有独立从事会计、审计、财务管理工作的能力，具有会计工作的领导潜质。

3、比较熟练地掌握和运用一门外国语。

二、培养方向

根据山东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的办学优势和社会需求本硕士专业学位设置三个培养方向：

1、纳税筹划

2、企业财务管理

3、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招生对象

招收对象为国民教育系列会计、审计、财务管理专业本科的应届毕业生或往届毕业生（具有学士学位）、从事会计或相关领域的实际工作 2 年以上的会计、审计、财务管理专业专科毕业生（即同等学力报考者）。

四、培养方式与方法

采用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

课程设置体现厚基础理论、重实际应用、博前沿知识，着重突出会计专业实践类课程。

1、教学方式。硕士专业学位教育采用案例教学方法，逐步增加案例教学在教学中的使用比例，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强调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开辟第二课堂，聘请有实践经验的专家、企业家和政府官员开设讲座或承担部分课程。

2、指导方式。（1）硕士专业学位采取导师负责和导师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

指导方式。由学科点全体专业硕士生导师组成导师组，在分管领导和导师组组长的领导下开展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各项工作。包括：学科点建设规划及硕士专业学位培养方案的制定与修订，审核课程设置与内容，检查授课质量，组织入学考试命题、阅卷及复试，组织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的论证、专题讨论（Seminar）、论文答辩，组织中期考核，研究决定与培养教育有关的其它重要事项。（2）导师负责制定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个人培养计划，督促检查计划的实施；讲授必修或选修专业课程；指导学生的课程学习和教学实践；指定阅读文献，检查阅读情况；确定论文选题，指导与审查开题报告、科学研究和学位论文，切实把好培养质量关。（3）导师应在思想品德和业务学习方面关心教育研究生，引导他们德、智、体全面发展。在培养过程中也要发挥研究生的主动性和自觉性，研究生也要虚心学习，积极进取，尊敬师长，教学相长。

3、学习方式。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采用校内课程学习和校外实践相结合的学习方式。

4、德育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德育教育是提高研究生全面素质的重要方面。要重视和加强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的培养。德育的重点是对研究生进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教育；爱国主义、爱中华民族的教育；献身科学、坚持真理的科学品质教育和进行团结合作精神和敬业精神的职业道德教育。

5、对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贯彻课程和实践及论文并重的原则，新生入校后应在导师指导下，在一周之内根据培养方案及本人实际制订好个人培养计划（一）。论文工作应在导师指导下尽早开始，培养计划（二）（开题报告）最迟应在第三学期初完成。

6、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在读期间实践教学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年，其中必须从事不少于 6 个月的会计实践。

7、研究生要积极参加体育活动，文化活动，增强身心健康。

五、学制与学分制

1、学制。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学习年限一般为 2 年。

正常情况下不能按时毕业者作结业或肄业处理。如有特殊情况，由本人提出申请，导师同意，经所在院、系（部）和研究生处审核，主管校长批准，可延长 1 年。

2、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少于 39 学分，其中课程学分 33 学分，实践学分 6 学分。

六、考试与考核

1、课程考核。（1）考核方式。综合评定学生的学习成绩，包括考试、作业、

案例分析、课堂讨论、撰写专题报告等。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所学课程均为考试课程，课程结束后即进行考试，考试成绩占总成绩 70%，作业、案例分析、课堂讨论、撰写专题报告等占总成绩的 30%。（2）考核标准。必修课程以 70 分为及格，80-90（含 80，不含 90）分为良好，90 分及以上为优秀；选修课程以 60 分为及格，80-90（含 80，不含 90）分为良好，90 分及以上为优秀；全部课程及格及以上者方可获得学分，不合格者允许重修，重修课程应交纳一定费用。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攻读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的研究生，应补修会计学本科阶段主干课程 3 门，如初级会计学、财务会计、财务管理、以及结合研究方向导师指定的其它课程，并经过考试，成绩及格（不计入研究生学分），方能申请答辩。所有课程原则上在第三学期前完成。

2、中期考核与开题报告。依据学校制定的考核文件进行。课程学习结束后，在第三学期期初对硕士专业学位学生进行中期考核和开题报告。

中期考核对研究生入学以来的政治思想表现、课程学习和选题进展等进行全面考核，选优汰劣，对考核优秀者给予奖励，对考核不合格者应终止学籍。

开题报告主要是对论文选题的目的意义、研究内容、方法，技术路线、研究进度等作出具体安排。

3、实践考核。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注重实践环节的教育与考核，要求学生，深入专业实践并结合实践进行论文研究工作，根据实践研究的综合表现由导师和实践单位进行双向考核，考核分为不合格、合格、良好、优秀四个等级，实践考核为合格、良好、优秀者取得相应学分。

4、毕业论文考核。毕业论文通过审阅与答辩获得硕士学位和毕业证书。

七、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会计硕士专业学位论文要体现专业学位特点，突出学以致用，注重解决实际问题。学位论文选题应来源于会计实践或具有明确的会计技术背景。论文应具有创新和实用价值。论文形式一般是研究报告，特殊情况下，经个人申请可以是调研报告或案例分析报告等。

1、论文选题应服务于企业、事业、行政单位、非营利组织、政府会计、财务、审计工作和会计环境建设，应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能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会计、财务、审计问题的能力，并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具有先进性、实用性。

2、论文形式一般是研究报告。

3、论文的评审与答辩

学位论文的评审应着重考察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会计、财务、审计实际问题的能力；审查学位论文工作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评

审解决会计技术问题的新思想、新方法和新进展；评审其新技术和新方法的先进性和实用性；评审其创造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等方面。

攻读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必须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所有环节，成绩合格，修满规定的学分方可申请参加学位论文答辩。

学位论文应至少有 2 名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评阅，其中至少有 1 名校外来自实际工作部门的同行专家，或至少有 1 名校内另一相近、相邻一级学科的硕士生导师。答辩委员会应由 3-5 位专家组成。导师可参加答辩会议，但不得担任答辩委员会委员。

4、学位的授予

攻读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必须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所有环节，成绩合格，修满规定的学分且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各项考核环节符合要求的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由培养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批准授予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八、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包括：包含公共课、专业基础理论课和专业课。

1、公共课（必修，5 学分）：

（1）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学分
（2）英语（专硕）	3 学分

2、专业基础理论课（必修，6 学分）

（1）管理经济学	3 学分
（2）高级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	3 学分

3、领域主干课（必修，10 学分）

（1）高级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	3 学分
（2）高级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	3 学分
（3）高级审计理论与实务	3 学分
（4）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1 学分

4、专业方向课及其他课程（必须修满 12 学分）

（1）计算机在管理中的应用	2 学分
（2）中国税制	2 学分
（3）企业纳税筹划	2 学分
（4）投资学	2 学分
（5）全面预算与控制	2 学分
（6）资本运营专题	2 学分
（7）内部控制理论与实务	2 学分
（8）审计准则专题	2 学分
（9）会计信息系统	2 学分

5、必修环节 6 学分

山东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012 年 12 月 6 日

附件：全日制会计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

类别	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学期	授课学院	备注
公共课专业基础理论课(必修12学分)	GS912007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36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考试
	GZ910003	第一外语（英语）	3	80	1	外语学院	考试
	QZ010031	管理经济学	3	5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2	高级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	3	5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领域主干课(必修10学分)	QZ010033	高级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	3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4	高级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	3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5	高级审计理论与实务	3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6	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1	2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专业方向课程12学分	QZ010009	计算机在经济管理中的应用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7	中国税制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8	企业纳税筹划	2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9	全面预算管理与控制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40	投资学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41	资本运营专题	2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42	内部控制理论与实务	2	40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43	审计准则专题	2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44	会计信息系统	2	40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03		校外实践研究	6	108	3、4	经济管理学院	考查
补修课程	BX010010	初级会计学	不计学分				考试
	BX010011	中级财务会计					考试
	BX010012	财务管理学					考试

会计硕士专业学位（MPAcc）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125300）

一、培养目标

为实现项目的培养目标，把项目办成务实、创新、严谨、开放的会计硕士专业学位培养基地；为社会会计事业输送合格的高级应用型、复合型专门人才。

为社会培养具有从事会计、审计、财务管理职业所需的职业道德和专业知识与技能的应用型、复合式高级专门人才。基本要求包括：

1、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掌握现代会计理论与实务及其相关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具有对多变的商业环境的学习能力和战略意识，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有独立从事会计、审计、财务管理工作的能力，具有会计工作的领导潜质。

3、比较熟练地掌握和运用一门外国语。

二、培养方向

根据山东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的办学优势和社会需求本硕士专业学位设置三个培养方向：

1、税务管理与企业纳税筹划

2、财务管理

3、审计

二、培养方式

采用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课程设置体现厚基础理论、重实际应用、博前沿知识，着重突出会计专业实践类课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强调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重视采用案例教学、沙盘演练、现场参观研讨、参与企业咨询等多样化的实践教学方法，逐步加强实践教学的比例。开辟第二课堂，聘请有实践经验的专家、企业家和政府官员开设讲座或承担部分课程。学生进行社会实践的时间不短于 6 个月。

硕士专业学位采取导师负责和导师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指导方式，也可实行双导师制，聘请企事业单位、会计师事务所、政府部门专家共同承担指导工作。由学科点的全体专业硕士生导师组成导师组，在分管领导和导师组组长的领导下开展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各项工作。包括：学科点建设规划及硕士专业学位培养

方案的制定与修订，审核课程设置与内容，检查授课质量，组织入学考试命题、阅卷及复试，组织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的论证、专题讨论（Seminar）、论文答辩，组织中期考核，研究决定与培养教育有关的其它重要事项。

导师负责制定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个人培养计划，督促检查计划的实施；讲授必修或选修专业课程；指导学生的课程学习和教学实践、社会实践；指定阅读文献，检查阅读情况；确定论文选题，指导与审查开题报告、科学研究和学位论文，切实把好培养质量关。导师应在思想品德和业务学习方面关心教育研究生，引导他们德、智、体全面发展。在培养过程中也要发挥研究生的主动性和自觉性，研究生也要虚心学习，积极进取，尊敬师长，教学相长。

会计硕士专业学位论文要体现专业学位特点，突出学以致用，注重解决实际问题。学位论文选题应来源于会计实践或具有明确的会计技术背景。学位论文应体现学生已经系统掌握会计理论、专业知识和研究方法，具备综合运用会计相关学科的理论、知识和方法分析和解决会计实际问题的能力，论文应具有创新和实用价值。（1）学位论文选题领域。应服务于企业、事业、行政单位、非营利组织、政府会计、财务、审计工作和会计环境建设，应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能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会计、财务、审计问题的能力，并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具有先进性、实用性。（2）学位论文类型。可以是案例分析、调查报告或调查研究报告、专题研究、组织（管理）诊断或其他类型（允许学生选择软件开发、制度设计、多学科交叉领域的选题进行研究）鼓励学位论文选题与学生的实习实践活动内容相关。（3）学位论文格式规范及要求。2014 级开始，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论文格式规范执行全国会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下发的格式参考要求；论文篇幅不少于 20000 字；论文总文字复制比应低于 20%。学位论文采取开题报告制度、中期进展制度、预答辩制度、匿名评阅制度、导师回避答辩制度。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1、学制。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实行弹性学制，学习年限 2-3 年，一般为 2 年。

正常情况下不能按时毕业者作结业或肄业处理。如有特殊情况，由本人提出申请，导师同意，经所在院、系（部）和研究生处审核，主管校长批准，可延长

1 年。

2、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少于 43 学分，其中课程学分 36 学分，实践学分 7 学分。

四、课程学习与必修环节

1、课程学分

（1）课程总学分共 36 学分。

（2）学位课程 21 学分。

（3）选修课程不低于 15 学分，其中从全院为硕士研究生开设的课程（包括限选课中未选过的课程）中选修至少 3 学分。

2、必修环节、校外实践研究

（1）参加本行业的社会实践活动 5 学分

（2）参与案例研究与开发活动 2 学分

五、课程设置（示范附表 1）

六、毕业与学位要求

1、毕业资格审查

研究生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任务、实践环节，修满规定学分，完成学位论文，经导师同意后方可申请预答辩。学院对硕士研究生的答辩资格和科研原始资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报学校核准，准予预答辩。

2、论文预答辩

学位点组织硕士研究生论文预答辩。学校抽取部分研究生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预答辩。通过预答辩发现论文存在的问题，提出修改建议并决定是否进行正式论文答辩。预答辩不通过者，则延期毕业，参加下次的预答辩。

3、学位论文的评审与答辩

学位论文由 2 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校外专家评阅，其中可有 1 名来自实务部门的同行专家；学位论文的评审应着重考察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会计、财务、审计实际问题的能力；审查学位论文工作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评审解决会计技术问题的新思想、新方法和新进展；评审其新技术和新方法的先进性和实用性；评审其创造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等方面。

攻读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的研究生必须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课程学习等所

有环节，成绩合格，修满规定的学分，学位论文通过评阅，方可申请参加学位论文答辩。答辩工作由学位点统一组织；答辩委员会由 5 名具有高级职称的在职专家组成，外单位专家至少 1 人,采取导师回避制度，导师可以参加答辩会议，但不得担任答辩委员会委员。

4、学位的授予

攻读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的研究生必须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课程学习等所有环节，成绩合格，修满规定的学分且通过学位论文答辩，经学位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批准，授予会计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山东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015 年 5 月 6 日

附表 1　　**经济管理** 学院 **会计硕士** 专业 **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

研究方向：税务管理与企业纳税筹划、财务管理、审计

类课程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学期	授课学院	备注
公共必修课(8 学分)	GS912007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36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考试
	GZ910003	英语（专硕）	3	54	1	外语学院	考试
	QZ010031	管理经济学	3	54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专业必修课（13 学分)	QZ010032	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	3	54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3	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	3	54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4	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	3	54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5	审计理论与实务	3	54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6	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1	18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专业方向限选课（12 学分）	QZ010037	中国税制	2	36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8	纳税筹划	2	36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39	全面预算管理与控制	2	36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40	投资学	2	36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41	资本运营专题	2	36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42	内部控制理论与实务	2	36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43	审计准则专题	2	36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QZ010044	会计信息系统	2	36	2	经管学院	考试
	QZ010009	计算机在经济管理中的应用	2	36	1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S010037	科学研究方法	2	36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任选课（3 学分）			3	54	1、2	经济管理或其他学院研究生课程	考试
实践环节（7 学	QZ010003	社会实践	5	90	3、4	经济管理学院	考查
	QZ010004	案例研究与开发	2	36	3、4	经济管理学院	考查
补修课程（不计学分）	BX010010	初级会计学	不计学分	48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BX010011	中级财务会计		48	3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
	BX010012	财务管理学		48	2	经济管理学院	考试